（上接B028版）

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309007	13国电集SCP007	1,000,000	100,459,790.10	4.90
2	130218	13国开18	900,000	89,987,487.62	4.39
3	011417001	14华电SCP001	800,000	80,238,381.35	3.91
4	011419001	14国电SCP001	800,000	80,100,463.08	3.90
5	011433001	14五矿SCP001	600,000	60,087,924.59	2.93
6	011410001	14中电投SCP001	600,000	59,979,722.12	2.92
7	011333008	13五矿SCP008	500,000	50,110,735.67	2.44
8	011411002	14大唐集SCP002	500,000	50,092,890.55	2.44
9	011310007	13中电投SCP007	500,000	50,076,967.48	2.44
10	011406001	14电网SCP001	500,000	50,062,617.93	2.44

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33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40%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625%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固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1.0000 元。
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也不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情况。
8.3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4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5,024,195.35
3	应收利息	16,196,643.06
4	应收申购款	3,222,897.51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64,443,735.92

动力平衡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50,728,730.57	62.06
	其中：股票	2,150,728,730.57	62.06
2	固定收益投资	808,367,000.00	23.32
	其中：债券	808,367,000.00	23.3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488,503.18	1.51
7	其他资产	454,102,779.04	13.10
8	合计	3,465,687,012.79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539,767,132.20	44.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2,422,909.32	8.1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5,090,879.00	5.0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6,874,832.05	3.9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572,978.00	0.48
S	综合	-	-
	合计	2,150,728,730.57	62.30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44	宋城股份	5,621,143	136,874,832.05	3.96
2	601877	正泰电器	4,922,557	120,553,420.93	3.49
3	002415	海康威视	6,569,133	114,631,370.85	3.32
4	000333	美的集团	2,305,877	103,948,935.16	3.01
5	300017	网宿科技	869,463	91,363,172.04	2.65
6	300058	蓝色光标	1,797,824	89,891,200.00	2.60
7	002594	比亚迪	1,454,320	69,967,335.20	2.03
8	002303	美盈森	3,072,295	68,389,286.70	1.98
9	300026	红日药业	1,916,651	67,887,778.42	1.97
10	300147	香雪制药	2,606,991	67,651,416.45	1.96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08,367,000.00	23.4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08,367,000.00	23.4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808,367,000.00	23.42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218	13国开18	1,900,000	190,000,000.00	5.50
2	070406	07农发06	1,600,000	159,872,000.00	4.63
3	130414	13农发14	700,000	69,972,000.00	2.03
4	120409	12农发09	600,000	59,910,000.00	1.74
5	130405	13农发05	600,000	59,298,000.00	1.72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49,689.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31,089,654.1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1,737,431.60
5	应收申购款	26,004.1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4,102,779.04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系列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更新招募说明书。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下列财务指标、净值表现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业绩数据截止2014年3月31日。

优选股票基金的净值表现

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年10月24日-2003年12月31日	6.75%	0.62%	4.62%	0.97%	2.13%	-0.35%
2004年	7.63%	0.95%	-12.93%	1.07%	20.56%	-0.12%
2005年	3.32%	0.93%	-5.27%	1.12%	8.59%	-0.19%
2006年	130.58%	1.19%	92.74%	1.07%	37.84%	0.12%
2007年	96.12%	1.78%	79.80%	1.76%	16.32%	0.02%
2008年	-51.92%	2.19%	-54.74%	2.28%	2.82%	-0.09%
2009年	53.25%	1.49%	64.78%	1.53%	-11.53%	-0.04%
2010年	-1.09%	1.30%	-7.70%	1.15%	6.61%	0.15%
2011年	-19.82%	1.01%	-18.76%	0.96%	-1.06%	0.05%
2012年	14.29%	1.11%	3.07%	0.92%	11.22%	0.19%
2013年	39.69%	1.35%	-1.04%	0.94%	40.73%	0.41%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5.61%	1.39%	-2.16%	0.85%	-3.45%	0.54%
2003年10月24日-2014年3月31日	372.79%	1.38%	66.83%	1.34%	305.96%	0.0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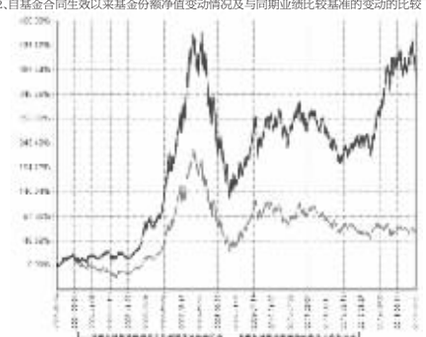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70%至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3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恒丰债券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年10月24日-2003年12月31日	0.51%	0.02%	1.71%	0.34%	-1.20%	-0.32%
2004年	1.35%	0.20%	-2.42%	0.35%	3.77%	-0.15%
2005年01月01日-2005年07月14日	2.51%	0.11%	8.03%	0.21%	-5.52%	-0.10%
2003年10月24日-2005年07月14日	4.42%	0.17%	7.23%	0.31%	-2.81%	-0.1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恒丰债券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05年7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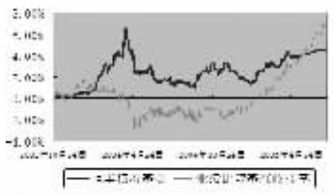

备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至20%；债券投资和现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80%至100%。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21]号文核准，本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的净值表现

1、 基金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表

货币基金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年7月15日-12月31日	0.8862%	0.0033%	0.8384%	0.0000%	0.0478%	0.0033%
2006年	1.8290%	0.0029%	1.8798%	0.0003%	-0.0508%	0.0026%
2007年	3.1186%	0.0057%	2.7851%	0.0019%	0.3335%	0.0038%
2008年	3.4738%	0.0055%	3.7621%	0.0012%	-0.2883%	0.0043%
2009年	1.1973%	0.0030%	2.2500%	0.0000%	-1.0527%	0.0030%
2010年	1.1310%	0.0042%	1.6434%	0.0012%	-0.5124%	0.0030%
2011年	2.2634%	0.0042%	1.4597%	0.0001%	0.8037%	0.0041%
2012年	3.3451%	0.0037%	1.4178%	0.0002%	1.9273%	0.0035%
2013年	3.5239%	0.0046%	1.3500%	0.0000%	2.1739%	0.0046%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1.1474%	0.0037%	0.3329%	0.0000%	0.8145%	0.0037%
2005年7月15日-2014年3月31日	24.1434%	0.0057%	17.7192%	0.0023%	6.4242%	0.0034%

货币基金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4月30日-2010年12月31日	1.0445%	0.0047%	0.9099%	0.0000%	0.1346%	0.0047%
2011年	2.5092%	0.0042%	1.4597%	0.0001%	1.0495%	0.0041%
2012年	3.5922%	0.0037%	1.4178%	0.0002%	2.1744%	0.0035%
2013年	3.7712%	0.0047%	1.3500%	0.0000%	2.4212%	0.0047%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1.2073%	0.0037%	0.3329%	0.0000%	0.8744%	0.0037%
2010年4月30日-2014年3月31日	12.6903%	0.0053%	5.4702%	0.0002%	7.2201%	0.0051%

注：本基金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2、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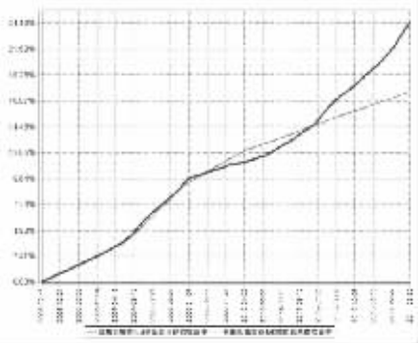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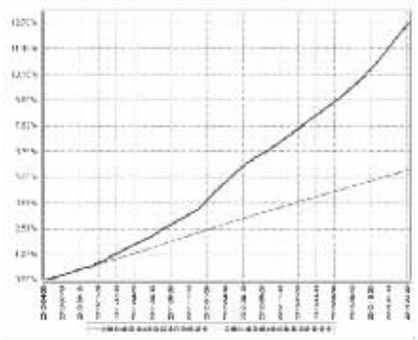

注：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 [121] 号文核准，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基金份额分级。

动力平衡基金的净值表现

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年10月24日-12月31日	3.89%	0.35%	0.75%	0.01%	3.14%	0.34%
2004年	6.85%	0.68%	4.03%	0.01%	2.82%	0.67%
2005年	0.31%	0.62%	4.29%	0.02%	-3.98%	0.60%
2006年	120.70%	1.16%	4.30%	0.01%	116.40%	1.15%
2007年	93.99%	1.70%	5.63%	0.02%	88.36%	1.68%
2008年	-43.74%	1.65%	6.53%	0.02%	-50.27%	1.63%
2009年	41.27%	1.12%	3.51%	0.01%	37.76%	1.11%
2010年	-7.25%	1.19%	0.45%	0.76%	-7.70%	0.43%
2011年	-22.69%	0.99%	-10.71%	0.65%	-11.98%	0.34%
2012年	5.66%	1.00%	5.44%	0.64%	0.22%	0.36%
2013年	10.55%	1.24%	-4.23%	0.70%	14.28%	0.54%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6.67%	1.14%	-2.86%	0.59%	-3.81%	0.55%
2003年10月24日-2014年3月31日	196.21%	1.18%	16.84%	0.44%	179.37%	0.7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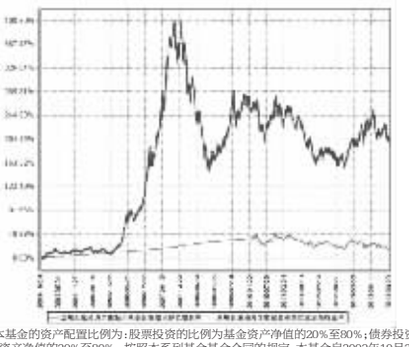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本基金于2007年9月10日实施分红，此后基金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基金部函[2007]91号《关于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后调整基金建仓期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证券投资比例的调整期限延长至2007年10月9日止。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十五、基金费用概览

本系列基金下各基金发生的费用单独计算和计提，分别支付。本章中第（一）节至第（四）节的内容适用于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第（二）节第3点、第（三）节至第（六）节的内容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办法按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基金费用按照1/n的比例由各基金分摊。（n = 本系列基金所包含的基金的数目。）除各基金个别清算外、单独公告及其他由管理人依公允的原则决定经托管人认可的只涉及某基金所产生的费用由该基金独自承担外，其他基金费用均为本款所称之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管理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管理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5%
动力平衡基金	1.5%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各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托管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托管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0.25%
动力平衡基金	0.25%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按有关规定列支；若本系列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4）上述1、基金费用第3－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本系列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申购费用

（1）基金申购可适用以下费率：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M<50万 1.5% 50万≤M<100万 1.2%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按笔收取,500元/笔
动力平衡基金	M<50万 1.5% 50万≤M<100万 1.2%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按笔收取,500元/笔

M表示申购金额。

（2）计算公式

本系列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3）例：某投资者投资5,000元申购动力平衡基金，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1283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1+1.5%）=4926.11元；

申购费用=5000－4926.11=73.89元；

申购份额=4926.11/1.1283=4366.95

2、赎回费

（1）适用费率：

基金名称	赎回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年以内 0.4%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动力平衡基金	1年以内 0.4%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 (含)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2）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3）本系列基金赎回费75%归注册登记费用，25%归基金所有，作为对其他持有人的补偿。

（4）例：某投资者持有优选股票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0.4%，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1489元，则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 = 10,000×1.1489 = 11,489元

赎回费用 = 11,489×0.4% = 45.96元

赎回金额 = 11,489－45.96 = 11,443.04元

3、转换费用

本系列基金的转换交易包括了基金转出和基金转入，其中：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优选股票基金或动力平衡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全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申请将持有的优选股票基金10,000份转换为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优选股票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元，投资者持有该基金18个月，对应赎回费为0.25%，申购费为1.5%，内需增长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63元，申购费为1.5%，则投资者转换后可得到的内需增长基金份额为：

转出总额＝10,000×1.148＝11,480元

赎回费用＝11,480×0.25%＝28.70元

转出净额＝11,480－28.7＝ 11,451.3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元

净转入金额＝11,451.3－MAX【169.23－169.23,0】=11,451.3元

转入份额＝11,451.3 / 1.163＝9,846.34份

（三）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运作和销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及因故与本系列基金有关的其他费用，将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收取和使用。

（四）本系列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它费用。

（六）货币市场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为0.33%，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费

货币市场基金托管费年费率为0.10%，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销售服务费

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用于该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并分配给相关服务机构。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销售服务费率A级份额为0.25%、B级份额为0.0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状况和本基金的具体情况调低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的3个工作日之前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及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若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5、上述（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第4－8项费用，除上款规定的费用外，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系列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关信息；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相关情况信息；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4、在“六、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的分级”部分，更新了货币基金的交易限额；

5、在“七、基金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申购、赎回的数额约定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相关信息；

6、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7、更新了“十二、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8、在“二十三、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对持有人服务的相关信息；

9、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近期发布与本基金有关的公告目录，目录更新至2014年4月24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六日

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折算和申购与赎回结果的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5月30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发布了《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和《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2014年6月4日为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双利A”）的第一个运作周年的首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申购与赎回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双利A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4年6月4日，折算后，双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双利A的折算比例为1.02406575。折算前，双利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717,474,010.21份，折算后，双利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734,740,562.83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双利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投资者自2014年6月4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双利A份额的折算结果。

二、本次双利A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双利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据此确认的双利A赎回总份额为640,970,039.05份。

海富通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双利B”）的份额数为307,912,362.50份。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双利A、双利B的份额配比不超过7:3。

此次2014年6月4日为双利A第一个运作周年的首个开放日，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任一运作周年的第一个双利A 份额的开放日（T 日）提出的对于双利A 的申购申请，如果对双利A 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双利A 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双利B 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经确认有效的双利A 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双利A 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双利A 的份额余额大于双利B 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在经确认后的双利A 的份额余额不超过双利B 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范围内，对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经本公司统计，2014年6月4日，双利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为20,804,010.25元，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640,970,039.05份。本次双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经确认后，双利A的份额余额小于三分之七倍双利B的份额余额，因此，基金管理人对有效申购申请予以全部确认。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2014年6月5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双利A的全部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4年6月6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与赎回的确认情况。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自2014年6月4日起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双利A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总份额为422,486,896.53份，其中，双利A总份额为114,574,534.03份，双利B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仍为307,912,362.50份，双利A与双利B的份额配比为1.11630335: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6日

融通基金关于新增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从2014年6月6日起，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开始代理销售融通基金旗下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融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于同日起参加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代理销售的基金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61601(前端)、161602(后端)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161603(前端) B类代码：161653(后端) C类代码：161693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前端)、161654(后端)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1605(前端)、161655(后端)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161606(前端)、161656(后端)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1608（A类）、161615(B类)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09(前端)、161659(后端)
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1(前端)、161661(后端)
融通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2(前端)、161662(后端)
融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3(前端)、161663(后端)
融通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6(前端)、161617(后端)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8(A类)、161619(B类)
融通丰利四分法证券投资基金QDII	161620(前端)、161621(后端)
融通七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2(A类)、161623(B类)
融通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4(A类)、161625(C类)
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42(前端)

注：1、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开放日期请留意后续相关公告；

2、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和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二、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4年6月6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一律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含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的业务公告。

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基金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和定投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基金转换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及处于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关于本次优惠活动结束时间，经本公司与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后，将另行公告。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的最新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客服热线：95162、400-8888-160

公司网站：www.cifco.net

2、融通基金客服热线：400-883-8088、0755-26948088

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